

南召县河长制办公室

召河办〔2024〕8号

关于5月份河长制工作情况的通报

各乡镇河长办、县河长制成员单位：

根据河长制工作有关要求，现将5月份河长制工作开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巡河工作

（一）总体情况

我县纳入河长制管理的河流共111条，共设置河长525名，其中县级河长32名，乡级河长208名，村级河长285名。全县上月应巡河1544次，实际巡河1652次，全县巡河率100%。

（二）巡河情况

按照河长级别统计：县级河长巡河3次，乡级河长巡河287次，村级河长巡河1362次。

二、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1、河库“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

各乡镇都能够按照“清四乱”工作要求，积极开展“清

四乱”行动，促进“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

2、媒体宣传

在做好工作的同时，白土岗镇等乡镇注重宣传，提升河长制工作社会关注度，在人民周刊、南阳日报等多家媒体刊发了河长制通讯报道。

1	城郊乡	强化河湖长制 建设幸福河湖	5.1	顶端新闻
2	皇后乡	“河长制”守护“幸福河”	5.1	河南党建
3	乔端镇	党建引领“河长制”全力推动“河长治”	5.8	顶端新闻
4	云阳镇	强化汛前准备筑牢安全防线	5.8	大象新闻
5	四棵树乡	严格落实河湖长制扎实做好防汛工作	5.1	顶端新闻
6	太山庙乡	多举措抓实抓细河长制工作	5.13	顶端新闻
7	城郊乡	扎实推进河长制 做好汛期防汛工作	5.13	顶端新闻
8	小店乡	多举措筑牢防溺水安全网	5.13	今日头条
9	白土岗镇	党建引领“河长制”助力生态振兴	5.14	南阳日报客户端
10	白土岗镇	党建引领“河长制”，共守美丽河道	5.14	今日头条
11	乔端镇	全面推进河湖长制 强化防汛工作	5.14	河南党建
12	白土岗镇	党建引领“河长制”共绘治理新画卷	5.14	人民周刊网
13	崔庄乡	崔庄乡深化落实“河长制”，扎实做好防汛工作：开展防汛综合演练	5.15	中国网
14	城郊乡	以河长制工作为依托 筑牢防溺水“安全网”	5.15	搜狐网
15	乔端镇	落实“河长”职责 共守碧水清流	5.21	人民周刊网

16	板山坪镇	开展“河长+警长”联合执法行动	5.24	河南党建
17	南河店镇	巧用“河长制”打好治理“主动战”	5.21	河南县域经济网
18	南河店镇	南河店镇以河长制为引领扎实“备战”筑牢防汛安全“堤坝”	5.21	河南县域经济网
19	马市坪乡	持续推进河库整治 改善水域环境	5.28	中国网
20	板山坪镇	党建“红”引领河水“清”	5.26	南阳日报客户端

三、“河长+”机制落实情况

1、河长+警长

按照《南召县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打击河湖非法采砂联合执法行动的通知》要求，全县乡镇在5月份组织了常态化“河长+警长”联合执法行动，其中白土岗镇、板山坪镇、留山镇、马市坪乡、南河店镇、乔端镇、石门乡、四棵树乡、云阳镇等9个乡镇开展了夜间联合执法行动，持续保持对河道非法采砂的高压打击态势，进一步落实“河长+警长”联动机制，遏制非法采砂问题反弹。

2、河长+民间河长

5月份各乡镇积极组织民间河长巡河行动，落实“河长+”机制体制建设。

四、保洁员管理工作

各乡（镇）是河道保洁员管理的责任主体，要严格按照

《南召县河长制河湖巡查保洁员管理及保洁员专项补助资金管理使用细则》（召河〔2021〕9号）有关规定，结合实际，遵照“因事设岗、以岗定人”的原则，合理确定岗位的设置，落实河道保洁员长效管理机制，做好第一季度公益性岗位人员的资格审查、合同续签、到岗到位、履行职责、完成任务、补贴待遇落实、台账建立、信息汇总上报等工作。

1、2024年1季度补助已发放完毕，按照工作程序补助资料与调整资料请各乡镇自行收集整理上报；已报送的乡镇：城郊乡、小店乡、马市坪乡、崔庄乡、板山坪镇。

2、按照省公益岗管理文件规定，河道保洁员2季度将有一部分人员超过6年，请各乡镇在人员选聘时根据《南召县河长制河道保洁员管理及补助资金使用细则》召河〔2021〕9号规定把好关，严禁非脱贫户、监测户和一人多岗或重残等人员录用；

3、补助信息上报时一定要认真仔细核对身份证和社保卡号是否准确，尤其是社保卡的使用状态是否正常，建议在每次培训时要求持卡人及时反馈本卡的使用状态，避免出现补助发放失败情况；

4、保洁员合同到期续签后的乡镇请抓紧上报存档。未报送的乡镇：小店乡、皇后乡。

五、存在问题

1、河库采砂、清淤存在不规范现象。5月份，云阳镇南召店社区未经许可清淤采砂；白土岗镇姬村段、板山坪镇余坪村段均有舆情发生。

2、皇后乡第38号交办通知超期未整改。乔端镇白河“四乱”问题超期未整改。

3、按照5月29日召开的全县工作会议安排，要求各乡镇一周内报送2021年以来上级交办问题台账，至今均未报送。

六、下步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河湖库“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5月29日召开了河长制工作推进会，印发了《南召县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印发纵深推进全县河库“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工作要点的通知》，以上级交办问题、侵占水库库容突出问题和其他河道“四乱”问题为工作重点，全面排查整治全县河库管理范围内违法违规问题，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完成工作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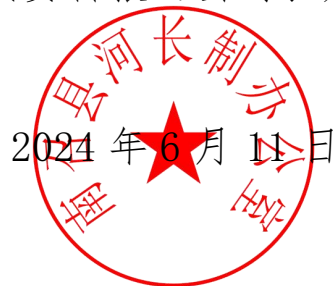
（二）持续提升采砂管理工作质效。一是扎实做好主汛期河道采砂管理工作，在6月15日至8月20日主汛期河道采砂禁采期间，除防汛应急抢险外，全县范围内禁止一切河道采砂活动，采砂船只一律集中停靠，采砂机具一律撤出河道管理范围，及时平整砂坑，清除弃料，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河道行洪安全；二是利用“河长+”联巡联控机制，加大打击惩处力度，坚决遏制各类非法采砂行为；未取得采砂许可证或砂石处置方案未经批复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河道管理范围开展涉砂作业。

（三）每月绩效考评。按照基层减负工作要求，自6月份开始改为半年考评，每月只对工作进行通报。其中加分因

素中的宣传报道一项，不再按照媒体分级和数量计分，改为有宣传报道的乡镇每月加1分。

（四）持续推动河长制各项工作。一是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分工，及时调整各级河长，做好河长公示牌维护及省河长制平台信息更新工作。做好河道保洁员培训工作，及时准确报送河道保洁员信息。**二是**督促河长巡河工作，按照省河长办要求，6月份开始河长制信息平台中的河段管理不允许随意增减并关掉相关操作，定期放开权限统一调整，各乡镇要注意及时提醒基层河长在周五前完成巡河工作，避免周末完不成巡河工作，影响我县绩效考评。**三是**各乡镇要提高舆情防范化解能力，加强网络舆情监控，正确应对各类敏感信息，合理化解群众矛盾，避免舆情发酵引发严重后果。**四是**城关镇、云阳镇要加快村级河长制工作室建设进度，6月份开始试运行。

通报的未报送河道保洁员资料及清四乱问题台账的乡镇，于本周内（6月14日前）将保洁员资料报送县河长办。



报送：各位县级河长

抄送：县纪委办公室、县督查中心、各乡镇第一总河长、河长办，县河长制成员单位

南召县河长制办公室

2024年6月11日印发
